

# 心區一詞的用法

徐

震

# 探究工作,并通用語與學術用語的

兩方面來討論。

、普通用語

以為依據:

以為依據:

以為依據:

以為依據:

而工作(意即「爲此一地區全體居民的利益而工作類。(英文與定冠詞連用)如:爲此一社區的利益可上的解釋(註四),社區是: 1同住於一地,一區或一國,並視爲一體的人 1.同住於一地,一區或一國,並視爲一體的人 1.同住於一地,一區或一國,並視爲一體的人

of many uses)

與無所不包的用法,極易造成混

義語,有欠恰當,並認爲此種一詞數用 (a word

淆而失去科學用字與科學上相互溝通之本意

)。作者對於以上的批評極表同意,因此,試將社

區一詞的用法及其演進作一討論。

兵營

(army barracks) 或工廠

(factory) 之同

organization)、少數團體 (minority group)、

許多社會學家將社區一詞作爲宗教組織

(religious

無所不包的名詞(a catch-all term)(註二),

(an omnibus word)(註一)。又有人稱之爲

一九七二年包普林(Dennis E. Poplin)批評美國

名詞的多種使用方式表示不滿,而稱之爲一個彙合用中,一直是複雜而困擾的。過去曾有人對於此一

社區(Community)一詞, 在社會科學的應

前

言

#### 一 (註五)。

同利益的人所構成的人羣。 2.由同一宗教、同一種族、同一職業或其他共

community singing,可譯為大合唱。 ,宗教的相同,利益的相同。又指共同參與。如: ,宗教的相同,利益的相同。又指共同參與。如:

口據沅德穆書局英文大辭典 (The Random House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1974)的辭典(註六),社區是:

1.居住於某一特定區域任何大小集團之人等,

社區。

2.具有共同特徵或共同利益的人羣,被認為或自認為有別於所處的社會者。如:商業社區、學人自認為有別於所處的社會者。如:商業社區、學人自認為有別於所處的社會者。如:商業社區、

活的一羣男或女。 3.聖經傳道書:依據某種規則,過一種共同生

集體。
4.區位學:盤據於某一區域的動物或植物的聚

5.共有、共享、共债。如:財產共有。

需要(即考慮公衆的需要)。 7.公衆、社會大衆。如:我們必須考慮社區的6.相似;相同。如:利益相同。

回叉據章氏新世界美語辭典(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of the American Language, Second College Edition, 1976)的解釋(註七) - 社區是:

2.居住於某一特定區域、城市等的全體人民;

如:大學社區。 2.具有共同利益、共同工作等的一羣人,生活

3.因共同傳統或共同政治或政治利益而結合的一些國家。 如:歐洲煤鐵社區、北大西洋公約社

4.社會大衆、公衆。

5.共有或共同參與。如:物品之共有。

6.相似;相同。如:口味之相同。

8.區位學:指具有共同生活及密切互動,特指7與其他者共同生活之條件。又指友誼友情。

曲

食

(物關係共生共棲的一羣動植物。

們可以歸納社區一詞普通語意的三個重點如下:區一詞的解釋。依其相同的說法及先後的順序,我以上係晚近出版的三種常用英文辭典,對於社

1.指居住於某一特定地區的一羣人或這些人生

2.指一羣具有共同經濟利益或共同文化傳統的

3.指共有、共享、相同、認问或共同参與等情

室術用語有漸趨接近之勢(註八)。 這些用法近年來有逐漸明確之趨勢,並與下列

引用者係以社會學及社會工作為主體。學術用語,指社會科學論著中的用法。此處所

一、學術用語

口1968年出版的國際社會科學全書(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 Vol.

註九)。作者歸納其要義; 德(Jessie Bernard)、桑德遜(Irwin T. San-德(Jessie Bernard)、桑德遜(Irwin T. San-祖區解組及社區發展等問題,由社區社會學家白納社區解組及社區發展等問題,由社區社會學家白納

會體系。 2.稱社區為以地域為界的或具有整合功能的社 1.稱社區為居住於法定地區邊界內之人口。

位。 3.稱社區為具有地方性的自治、自決的行動單

口1974年出版的社會學全書(Encyclopedia of Sociology 1974)認為社區一詞在社會學上的主要用法是指空間或領域的社會組織單位;其次指心理聚力或同屬情感之結合於此種單位者。該書引用莫道可(G. P. Murdock)之語,認為人類只有兩種社會組織單位最為普遍,即:家庭與社區,而兩種社會組織單位最為普遍,即:家庭與社區,而兩種社會組織單位最為普遍,即:家庭與社區,而兩種社會組織單位最為普遍,即:家庭與社區,而兩種社會組織單位最為普遍,即:家庭與社區,而兩種社會組織單位最為普遍的表情的。

能。

納為三項基本概念: 根據以上三書的解說,我們可以將社區一誤歸

1.地域的概念——指社區為地理界限的人口能

系。 2.體系的概念——指社區為互相關連的社會體

位。 3.行動的概念——指社區為基層自治的行動單

學辭典 ary of Sociology) 對於社區一詞僅說明地域的與 應包括:()地域境界(2)同屬意識(3)服務中心三要素 與同屬兩概念 組織的同義語,並指出另有許多人認為應加入地域 會學家有人將其用作團體、社會、社會體系或社會 五社會科學大辭典中對社區一詞會作討論,指出社 則較爲適用。民國六十年我國商務印書館川版的雲 社區係居民具有一種自成單位的意識 極爲含混 情感的兩種用法,另與社會一詞略作比較。其說法 。例如:一九四四年出版的社會學辭典 然而,時代推移,新的文獻中乃有比較明確的解釋 會科學的應用中,過去一直是相當複雜 區一詞解說的選擇與歸納。專實上,社區 研究訓練中心出版的社會工作辭典中,乃主張社區 以上是作者就新近出版的辭典與至書中 較為具體 (Dictionary of Social Science) (註十二)。而一九五九年出版的社會科 (註十四) (註十五) 。民國六十六年社區發展 (註十三), 而困擾的 (Diction-另指出 詞在社 對 於

作者認爲歷年來社會學家對社區一詞用法的討

一、一九五五年希來瑞(George A. Hillery)曾以比較的方式,研究社區的定義。結果希氏發動(2)地理區域(3)共同關係三項。七十三個包括:(1)社會互動(2)共同關係兩項。七十三個包括:(1)社會互動(2)共同關係兩項。七十三個包括:(1)社會互人同意社區應包括:(1)地理區域(2)社會互動(3)共同關係三要素(註十六)。

一、一九五九年哈普爾(Ernest B. Harper)與德罕穆(Arthur Dunham)以分類的方式,研與德罕穆(Arthur Dunham)以分類的方式,研與德罕穆(Arthur Dunham)以分類的方式,研與德罕穆(Arthur Dunham)以分類的方式,研與德罕穆(Arthur Dunham)以分類的方式,研與德罕穆(Arthur Dunham)以分類的方式,研與德罕穆(Arthur Dunham)以分類的方式,研與德罕穆(Ringsley Davis),包斯頓(Richard W. Poston Kingsley Davis),包斯頓(Richard W. Poston D等人之手筆。由其分類,足見內容(註十七)。

即著重心理與精神之認同(註十八)。 "Community"(即不加定冠詞)代表精神社區, "Community"(即不加定冠詞)代表精神社區, 即著重心理與精構的概念 ,而以

亦日趨明確。・亦日趨明確。・亦日趨明確。・亦日趨明確。・亦日趨明確。・亦日趨明確。

## 金、對社區一詞歷史演進的

聚居的空間關係與服務設施,及其由共同生活而形 我們知道,一九一〇年以前,社會科學文獻中 很少有社區定義的討論。一九一五年葛爾賓(Ch-很少有社區定義的討論。一九一五年葛爾賓(Ch-很少有社區定義的討論。一九一五年葛爾賓(Ch-以商業及服務界屬以劃定社區邊界的方法以後(註 以商業及服務界屬以劃定社區邊界的方法以後(註 以商業及服務界屬以劃定社區邊界的方法以後(註 以商業及服務界屬以劃定社區邊界的方法以後(註 以商業及服務界屬以劃定社區邊界的方法以後(註 以商業及服務界屬以劃定社區邊界的方法以後(註 以商業及服務界屬以劃定社區邊界的方法以後(註 以商業及服務,還以形成。此一概念,著重社區內居民

其後由於工業發達,工廠體系擴大,生產技術成的自治關係,是為社區的第一概念,若重社區自進步,工廠的產品已不以供給當地區為滿足。加以交通發達,工人流動增加,股東散住各地,社區自產自給的需要與機會,大爲減少。使社區疆界與服務界圈之說,難以適應。於是,許多社會科學家乃及社會互動的角度觀察社區。此一概念,若重社區自動中的正面關係,亦即共同利益,共同目標與共互動中的正面關係,亦即共同利益,共同目標與表別的自治關係,是為社區的第一種概念。

自聯合國以社區發展方式推動世界各地的社會的自治單位,遂又形成社區的第三種概念。歸納言其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生活水準的工作。此一其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生活水準的工作。此一其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生活水準的工作。此一

構(Structure)的概念。 一、第一種概念是從社區的地理因素,可以稱之爲結

動(interaction)的概念。 係方面著眼的。是社區的心理因素,可以稱之爲互係方面著眼的。是社區的心理因素,可以稱之爲互

動(action)的概念。 動方面着眼的。是社區的社會因素,可以稱之爲行動方面着眼的。是社區的社會因素,可以稱之爲行

合起來考慮。茲再從兩方面分析如下:以上這三種概念,不一定結合在一起,亦可以

一、分開來看:

一地理與結構概念的社區

山集團」,包括村落(hamlet)、村鎮(village)、市鎮(town)、城市(city)、都會(metropolitan area),乃至於國家(country)。 此種用法,其語意不在於其社區面積之大小或人口之多用法,其語意不在於其社區正積之大小或人口之多用法,及居民一體的關係,而加以區分。此為最普通系,及居民一體的關係,而加以區分。此為最普通系,及居民一體的關係,而加以區分。此為最普通系,及居民一體的關係,而加以區分。此為最普通

口心理與互動概念的社區

慮某地理因素,如:住在美國的猶太人,可稱為美心的單位。此種用法,縱有地理因素存在,但不考在一個較大的社會單位之中,而自認為屬於一個核情景,如:宗教、種族、職業等的人羣。他們生活背景,如:宗教、種族、職業等的人羣。他們生活,就是一個較大的社會單位之中,而自認為屬於一個校出過之通稱、意指共同利益、共同目標、或共同。

防衛利害之共同命運,均爲共同 家社區 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 化、共同隸屬、共同命運 處不考慮其居住分佈的空間關係,而考慮其共同交 而言。其他如區域社區 Community),即指共同利害與共同目標之關係 公約各國常被稱為北大公約社區 Common 認同之心理狀態。又如歐洲共同市場 人士篇 "The Academic Community" 猶太人社區。同樣的,我們也 一地區氣候、物產及某些利害關係之相同;國 (National Community) Market) "The Military Commenity"。出 常被稱爲歐洲經 (Regional Community) 、共同意識、共同願銘及 , 可稱某地的學術界 指一國居民文化 共享語意之牆 (The NATO ;北大西洋 游社區( (European 稱全國

## 社會與行動概念之社后

行動 爲中心 展功能 有社會互動 通常指村鎮、或市鎮中幾個鄰近的鄰里,可以作一 區的功能不全;都會太大,則 指既具有地域基礎 地方性社區 (organizational action) ,以克盡其社區發 品 2 行 ,或具有社區發展潛力之社區 為對有社會組 研究及 可採取集體行動者。故又稱為工作目標區 動共同建設行動者;或以某一項工作計劃 (Social Interaction) 社區發展工作上,認為村落太少 或目標 (The Local Community) 。亦 織與發展計劃之社區 (Territorial Base) ,又具 社區(target community) 集體的行動不易 , 復具有組織 。此種社區 的 通 稱, - 9

> 定。 程中,其範圍常按工作計劃的目 個自然區域 是一個或幾個里 ,在社區研究或社區行動 (Natural area) 一鄰、 個市鎮 、市鎮或城市 Ŀ 標與內容關係以爲 0 所指的社 在 實際劃 區,往往 中的 定的過

二、合起來看

的因素。

的因素。 的因素。

,更爲具體。 考慮。如此, 有依據, 社 區發展的應用上、我們必須將以上三種概念合併 但作者主張在社會工作中,尤其是社 更爲切實 ,則我們意指的社區,其語意更爲明 而對於工 作社 區之劃定,其 品 範 圍亦更 組 織 確 或

Murray G. Ross) 認為小而至於鄰里、村鎮;大 此外,社區有一種可大可小的概念 。 勢史(

> 區之可大可小實由於「行動概念」 之共同利害關係與工作目標。此一說法,並無不妥 或「心理概念」結合一起之結果。擧例言之: 樣,不在於地域之大小,居民之多寡, 。但仍有不甚具體之感。作者個人的經驗,認爲社 而至於國家、全世界 (註十二), 與 如團體或國家 令人困 「地 而在於居民 理概念」 惑 の普 通

品 意, 捨此防衛行 大。倘再以防範洪水爲工作目標,則社區必然因地 近的鄰里為範圍。此時我們所指的社區自然很小。 社區者,實表示該地區的若干國家具有共同防衛之 與工作計劃之關係實密不可分。北大西洋公約社區 理自然環境的關係而劃定。因此,社區範圍之大小 如我們以防治空氣汚染爲工作目標時 所劃定的社區及動員的居民可以一個鄰里或幾個鄉 們以改善某一地區的環境衞生爲工作目標時,我們 (The ──行動概念與地理關係的結合──例如,當我 NATO Community) 動的意 義 即即 不能再稱之爲一個社 之所以被稱爲一個 • 社區必然擴

十三號 爲一個社區 來,全國慶賀。此時全國又在此 。其後高市 有其本身的共同利益與互動對象;自 其居民互爭冠軍。此時兩市居民各紛紛組成慰勞除 市與高雄市各組成一個少年棒球隊,代表各地區及 、啦啦隊,互不相讓,在此一工作行 **新奔月遭** 動概念與心理互 除獲勝,代表我國,遠征美洲 依此推論 遇困難時 ,當美國 全球為之祈 的 太陽神 行 稿 然是兩個社區 動計劃下形成 動中,兩市各 例 (Apolo) 如:臺北 則全球 。勝利傳

區,其理由即在於此。 區,其理由即在於此。

## 分析 肆、社區的定義及其要素的

區的定義,約可分爲四大類: 根據前一節的分析,我們發現歷來學者對於社

一、侧重地理的或結構的概念——派克(Ro-bert E. Park)認爲社區是社會團體中人與社會制度的地理分佈」(註二十二),戴維斯(Kingsley度的地理分佈」(註二十二),戴維斯(Kingsley生活的各方面者」(註二十三),系德遜(Dwight生活的各方面者」(註二十三),系德遜(Dwight生活的各方面者」(註二十三),系德遜(Dwight生活的各方面者」(註二十三),系德遜(Dwight生活的各方面者)(註二十三)。這些可以說是侧重地理概念與心」(註二十四)。這些可以說是侧重地理概念與結構型態的代表。

地區而居民能形成某些共同的特質,如態度 Rolst M. Maciver) 連與互相 ,及人與人之間的相知」(註二十六), Poston)强調「居民具有各種的興趣與互助的設施 語調等」(註二十五),與斯頓(Richard W. 一、側重心理的或互動的概念 一心理概念或互動關係的典型 依賴的網狀體」 Green) 稱「社區是居民生活中互相關 稱「社區爲任何共同生活的 (註二十七), 麥其 這些可以 葛運へ (、傳統 維(

> Edmund De S. Brunner) 等亦認為「社區生活 H. Stroup) 强調居民中「政治的自治與共同致力 Jesse F. Steiner) 及福利功能例證 於集體生活的満 衛與共同福利」(註二十八),史托普 決的方法」(註三十),這些都是着重於行動計劃 的動力即在於自行發現共同的利益及需要與自求解 三、側重行動的或功能的概念一 足(註二十九), 認爲社區的目的 斯坦 在求相互 布魯納へ (Herbert 納 保

的代表。 Roland L. Warrer) 區活動與決策者。此種說法均爲綜合或體系的概念 性的權力結構,包括各團體、各機構之經常參加社 十三):一爲網狀形的體系組織,包括政治、經濟 地方社區言之,沒有一個單純的概念可以適合社區 三十一)。桑德斯 (Irwin T. Sanders) 認爲「就 · 交通等各種次級體系(Sub-system) ;一爲代表 三十二)。又有人指出社區以兩種姿態出現 學上所稱的社區是一種全面的或綜合的社區」(註 系的聯合體,以擔負地區中主要的社會功能」(註 切的目的,三種考慮必須計算在內……,故社會 四、新興的綜合或 認為「社區是社區單位與體 體系的 概念 華倫( (註三

的社區定義如下・・・

個人學,他們會互動及服務體系的一個人學。析言之,社區是配會互動及服務體系的一個人學。析言之,社區是配達,具有共同關係、

一日住於相當鄰接的地區,彼此常有往臺;

社會的等。一因產生若干共同的需要,如:生活的、心理的

。所以這個定義也是傾向於行動的與綜合的看法。 要,遂產生一種共同的社區意識。爲了達成其共同 財工作才容易規劃;要有心理的結合,發展 與目標以爲定。這個定義,對於從事社區工作或社 與目標以爲定。這個定義,對於從事社區工作或社 與目標以爲定。這個定義,對於從事社區工作或社 與目標以爲定。這個定義,對於從事社區工作或社 與目標以爲定。這個定義,對於從事社區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入口多寡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入口多寡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寡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寡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寫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寫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寫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寫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寫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寫的觀念,其大小視工作計劃的性質 大小或人口多寫的觀念,其一一部份條件或其 對於從事社區、共同的需

#### 分析如下:

一、居民

作者乃另換一種說法,將社區的內涵分爲五項要素

的基本概念,但應用起來,仍嫌不够具體。因此,

上述定義可以幫助一位社區工作人員了解社區

例、教育水準、及職業、收入、信仰、地位、社會其居民。了解居民可以從他們的年齡組合、性別比稱之為社區。同時,要了解一個社區,必然先了解正在進行規劃或建築大批房屋而無人居住,自不能正在進行規劃或建築大批房屋而無人居住,自不能

」是發展的目標,其理由即在於此。參與社區事務的興趣等。因此,社區發展認為「人共同的需要,以及如何促進他們的團結。喚起他們的人口分析,從而了解如何發現他們共同的利益與態度等變數著手。至於工作方法,則可以應用社區

#### 二、地區

源、公共設施、及交通、建築等。人民共同生活於源、公共設施、及交通、建築等。人民共同生活於源、公共設施、及交通、建築等。人民共同生活於其同的需要,在區內某一交通集中之處,亦常可能共同的需要,在區內某一交通集中之處,亦常可能機關辦公的集中地。以此集中地爲中心,以其各種的服務爲範圍,亦可以劃出一個社區的疆界。惟此的服務爲範圍,亦可以劃出一個社區的疆界。惟此的服務爲範圍,亦可以劃出一個社區的疆界。惟此的服務爲範圍,亦可以劃出一個社區的疆界。惟此由於交通發展,使社區內的各種服務界圈十分混亂由於交通發展,使社區內的各種服務界圈十分混亂由於交通發展,使社區內含社區的趨勢。

### 三、共同的關係

天性的關係為重要因素了。 需要、共同的利益、共同的問題及共同的目標等後需要、共同的利益、共同的問題及共同的關係却以共同的然重要,但自工業化、都市化以來,多數社區均已然重要,但自工業化、都市化以來,多數社區均已量,如:語言、信仰、風俗、習慣等。這些關係固然。對於社區的共同關係著重於共同的文化背

#### 四、社會的組織

即是一個社會」(註三十四)。因此,社區居民必派克(Robert E. Park)認為「每一個社區

織的社區。(註三十五) 係。桑德斯(Irwin T. Sanders)稱此關係為有組成共同目標的通道。並為其代表各種不同利益的關稅是正式的或非正式的,以為其解決共同問題,達然有代表其若干共同關係的社會組織。此種組織可

### 五、社區的意識

區有一種心理上的結合,亦即所謂同屬感。他認為區有一種心理上的結合,亦即所謂同屬感。他認為證明地區是屬於他的故鄉或他的國家平常所保有的情誼一樣。因此他對於這個社區的建設成就必然有一種榮譽感,對於代表這個社區的建設成就必然有一種榮譽感,對於代表這個社區的輕談成就必然有一種必理便是參與社區活動的動力。因此,在社區發穩心理便是參與社區活動的動力。因此,在社區發展工作上我們强調心理建設的重要性,其原因即在於此。

的涵意不同。臼社區與社團一詞的涵意亦不同。基於以上分析,我們認為:臼社區與社會一詞

## 一、社區與社會的比較

o 共同利益與初級關係,社會 杜尼士 (Ferdinand Tonnies) 之言,認為社區 ( 督引用梅因 三十六)。白秀雄等四人合著現代社會學 Community) 是先天的, 經由自然意志而結合的 足見我國社會學家對社 經由理性意志而結合的自我利益與次級關係 係以親屬為基礎,社會以契約基礎 繼隆、張承漢在所著社會學一書中, (Henrry Maine) 區與社會之比較 (Society) 是後天的 就法律觀點認為社 金 一書 2 三十七) 督引用 已多研 ,亦 (註

> 作者以爲兩者的相同之處在都指人與人的關係而 十八)。也說明了社區與社會的相同與不同之處即是一個社會,但每一社會並非一個社區」(註1 究 區的範圍小,社會的範圍大;社區所代表的人與人 等,都是指社會關係的整體而言的。綜合言之,社 社會;封建社會、文明社會;農業社會、工業社會 用名詞中的人類社會、動物社會;古代社會、現代 的都是一種具有地域界限與心理一致的共同關係 體,而社會所代表社會關係的全體則比較空泛。 社會無地域的界限。故社區代表的共同關係比較具 的結合比較密,社會比較疏;社區有地域的限制, 而社會所代表的關係與概念則比較空泛, 。其不同處在於社區所代表的關係與概念比較具體 。派克 (Robert E. Park) 北大西洋公約社區,歐洲經濟社區等。他們所指 如:甲社區、乙社區;天主教社區、猶太人社區 說 : 「每 如我們常 個社 (註三 品 0

## 一、社區與社團的比較

的及特 區描述爲有一定的地域,經營共同的生活,增進社 其継 (R.M. Maciver) 社團的組成起於特殊利益,是一種人為的團體。馬 同的利益而組成。故社區所代表的利益是綜合的 在於某些社區中的一 傳統與共同所屬等觀念的發生。他認爲社團只是存 會的類似。結果乃是有共同理想、共同習慣 社區的結合起於親屬關係,是一種自然的力量; 團 殊興 區與社團 所代表的利益是局部的 趣的團體 (Association) 種組織,由若干人爲追求其共 , 從社會形成論社會,將社 其所代表的利益尤爲局 (註三十九) 的區別比 較明顯 o 、共同 較

其工作的目的。

其工作的目的。

此外,社會學家與社會工作者對於使用社區一問,則必須賦予以行動及功能的意義,始能符合兩種因素;社會工作者着重在動的發展,對於社區的研究,對於社區一問,多側重其地理的與心理的的研究,對於社區一問,多側重其地理的與心理的的研究,對於社區一同,則必須賦予以行動及功能的意義,其重點似亦略有不同。社會學家養董靜

## 伍、結 論

tion) Units and Systams) unit) 四、社會互助等基本功能。因此,有人就體系分析 區。如鄉里街坊,村鎮等未必能具備社區的全部功能 的,我們似不能以社區作爲一個家庭、社團、工廠 的觀念,認為社區與正式組織(Formal organiza-係、社會互動與服務體系的一羣人。雖然最小的社 不是任何一個家庭,一個團體、一個工廠,一個機 團體問工作」 (inter-group work) 們側重社區的那一種概念:結構的、互動的或行動 會單位與體系的結合體 團體等許多單位(註四十)。另有人稱社區是許多社 但至少應有一、社會化二、社區控制三、社會參與 · 如:經濟功能、政治功能、教育功能、衛生功能 、兵營或機關的同義語。社區組織工作一向被稱「 、社會功能、娛樂功能、宗教功能及福利功能等, 綜上所述,社區是一個具有地域境界、共同關 而壯區則包含正式的與非正式的組織或次級 不同,正式組織是一個社會單位 (註四十一) 。所以不論我 (Combination of Social ,足見祉區 (Social

> 社區一詞的用法似不能再無所不包的任其泛漲了。 milies, agencies, groups, & ciber social units )所組成的地域人口集團或心理互動集團。因此, 機構,許多團體及許多單位 (A Cluste of fa-關或一個兵營所能代替的,而是由許多家庭,許多

#### 附註

諶 | ·· - 民 George A. Hillery, gr. "Villages, Cities, and Total Institutions"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28 (oct. 1963) p. 779

起口・見 Dennis E. Poplin, Communitier; A Survey of Theorin and Meelods of Research(The Macmillan Co. New York, 1972) p.4 ಪいいしbid

註四:摘譯自 Oxford Advanced Learner's Dictionary of Current Englis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oadon, 1974 P. 172. 並參考牛津高級英英、英漢、雙解辭典(臺灣、東華書局民國六十四年六月版)第205頁。

釋。以下譯文均同。 註五:括弧內文字係本文作者所加之說明與註

註六:撞器自The Rondom House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The Unabridged Edition, (Ramdon House, New York, 1974) P. 298.

註七:攜譯自 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of the American Language, Second

College Edition, (Willian Collins + World Publishing Co., Cleveland and New York, 1976) P.288 •

Dictionary of the American Language 之一九五八年版及一九七六年版有關社區一詞之解釋,發五八年版及一九七六年版有關社區一詞之解釋,發現後者修改四處並增列一項。 另查閱 Funk and Wagnalls Standard College Dictionary 一九五二年版與一九七三年版,發現後者修改更多,證之二年版與一九七三年版,發現後者修改更多,證之二年版與一九七三年版,發現後者修改更多,證之二年版與一九七三年版,發現後者修改更多,證之二年版與一九七三年版,發現後者修改更多,證之二年版與一九七三年版,發現後者修改更多,

註九:見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 Vol. III (The Macmillan Co. and the Free Press, New York, 1968) P. 157, P. 163, 及 P. 167.

註十:摘譯自 Encyclspedia of Sociology (The Dushkin Publishing Group, Guilford, Conn., 1974) P. 52.

註十一一摘譯自 Encyclopedia of Social Work Vol. II (NASW, Washington, D.C. 1977) P.P. 1429-31.

盐十二小John T. Zadrożny, Dictionary of Social Science (Public Alfairs Press, Washington D.C. 1959) P. 57.

第一册社會學部份第六十八頁至六十九頁。 註十四:朱岑樓,社區,見飽冠海等編,雲五

六年二月出版〉第二二○頁。 正作辭典(臺北,壯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民國六十 正作辭典(臺北,壯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民國六十

註十六:見Colin Bell and Howard Newby, Community Studies (Praeger Publishers, New York, 1971) P.29 , 該項結論係該書於討論 George A. Hillery, Jr., "Difinitions of Community: Areas of Agresment" Rural Sociology 20, 1955 , 一文後,所特別强調者(原交 P.118)

民國五十三年六月再版第三七七至三八〇頁)。 Community Orpaingation in Action(一九五九个种的 Association Press 出版),該書所遷定義年紐約 Association Press 出版),該書所遷定義年紐約 Association Press 出版),該書所遷定義年組約 Association Press 出版),該書所遷定義

自國之一五金万万平比會五十七四五万〇東之 註十八:見 Jessie Bernard, The Sociology of Community (Scott, Foresman and Co., Glenview, III., 1973) P.P.3-5.

二頁(正中書局,民國五十九年九月出版) 註十九:楊懋春,鄕村社會學第一二九至一三

註三十·· Murray G., Ross, Community Organization: Theory and Principles, (New

York, Harper & Borothers, 1955) P.40. 盐川十一··Ibid.

担门十八·Robert E. Park & Ernest W. Burgess,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Sociology (Chicago,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21) P. 161.

描川十三·· Dwight Sanderson & [Robert A. Polson, Rural Community Organization.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1939) P.50.

註二十五··Robert M. Macivex, Community: A Sociological Study (London, Macmillan Co. 1928) PP. 22-23.

出二十六、Richard W. Poston, Democracy is You: A Guide to ditizen Action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53)PP. 15-16.

出口十七・・Helen D. Green; Social Work Proctice in Community Organization (New York, Whiteside & Morrow Press, 1954) P.28. 出口十八・・Jesse F. Steiner, Community Organization, (New York, Century, 1930) (Rev. Ed.,) P.20.

註二十九:Herbert H. Stroup, Community Welfare Organization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52) P.9.

描川十...Edmund De S. Brunner & Wilbur C. Hallenbeck, American Society: Urhan &

Rural Pattens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55) PP.159. & 163.

世川十一・Roland L. Warran, The Community in American, (Chicago, Rand. Mcnally & Co., 1963) P.9.

盡用十二小Irwin T. Sanders, The Community: An Introduction to a Socia System (New York, the Ronald Press Co., 1958) P.14, and P.189.

諶川十川・・Lee J. Cary (ed.), Community Development As a Process. (Colambia, Mo., Univ. of Missouri Press, 1970) P.92.

註三十四:同註二十二。

描川十月:Irwin T. Sanders: The Community: An Introduction to a Social System P. 401.

開明書局民國六十五年七月)P. 36-37。 註三十六:郝繼隆、張承漢,社會學(臺北,

註三十七:白秀雄、吳森源、李建興、黃維嶽 :現代社會學(巨流圖書公司,民國六十七年九月

註三十八:同註二十二。

註三十九:謝徵學,社會問題及社會政策(國立編譯館、正中書局,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P, 24-25。

提图十:Edword O. Moe, "Consulting with a Community System: A Case Study"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XV. No.2 (1959), 29.

担回十 | ··Roland L. Warren, op. cit. P.9.